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56,603,2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87%。本次股份续质押后，许大红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27,0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47.7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72%。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将其持有的 9,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的通知，许大红先生将其原质押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9,000,000 股股份办理了续质押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股份原质押情况

2023年8月1日许大红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将其持有的9,000,000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具体质押信息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二）质押股份继续质押的基本情况

根据个人资金需要，许大红先生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继续质押

上述股份，并已于近日完成相关续质押手续，具体质押信息如下：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续期股数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本次质押续期起始日 | 本次质押续期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资金用途 |
|------|---------|-------------|--------|--------|-----------------|-----------------|------------|----------|----------|--------|
| 许大红 | 是 | 9,000,000 股 | 否 | 否 | 2024 年 7 月 31 日 | 2025 年 1 月 27 日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5.90% | 4.91% | 个人资金需求 |

（三）上述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四）截止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
| 许大红 | 56,603,232 股 | 30.87% | 27,000,000 股 | 27,000,000 股 | 47.70% | 14.72% | 0 | 0 | 0 | 0 |

二、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许大红先生的股份质押业务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重大影响。许大红先生股份质押业务主要系其个人资金需求。目前，许大红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若公司股价触及预警线或平仓线，许大红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许大红先生的股份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日